2024年北京城市副中心管理委员会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中共北京市委办公厅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组建市委市政府城市副中心工作机构的通知》（京办字〔2019〕5号）、《中共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北京城市副中心管理机构的内设机构和处级领导职数等事项的批复》（京编委发〔2023〕12号），设立北京城市副中心管理委员会为市委、市政府的派出机构，内设12个处室和机关党委，分别为办公室、法制处、创新发展处、投资综合处、产业促进处、营商环境处（政务服务处）、规划编制处、规划实施处、自然资源管理处、建设管理协调处、一体化发展协调处、人事处、机关党委。根据《中共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服务中心隶属关系的批复》（京编办复〔2023〕132号），将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服务中心调整为我单位所属事业单位。

2.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我单位主要负责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市委决策部署，组织推进副中心规划建设管理各项工作，根据授权在副中心规划范围内行使有关市级管理权限；负责组织实施副中心控制性详细规划，组织制定副中心高质量发展、优化产业结构、保障固定投资、优化营商环境的相关规划、计划和政策、标准，并协调落实；协调推进副中心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建设，落实好重点工程、重大项目建设政策协调服务保障工作；负责综合协调、整体推进副中心与通州区一体发展；负责与廊坊北三县的工作协调。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绩效目标与职责任务匹配性

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围绕部门职能及2024年度工作计划设置，绩效内容与部门职责履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及年度重点工作匹配情况如下：

表1：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职责及年度任务对应情况表

| **序号** | **部门职责** | **年度任务** | **具体任务指标** |
| --- | --- | --- | --- |
| 1 | 协调推进副中心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建设和高质量发展工作。 | 加快建设副中心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进一步研究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后续落实的重点任务和要求。 | 举办北京城市副中心绿色发展论坛＝1场  制定北京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阶段性评估报告＝1项  制定北京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专题研究报告＝3篇  更新副中心宣传片=1次  制作宣传短视频数量=6期  建立北京城市副中心绿色发展的监测评估机制，组织开展地方标准关于技术指标评审的有关工作，传播绿色发展理念 |
| 2 | 组织拟订并协调实施副中心固定资产投资支撑项目计划、副中心年度重点工程行动计划并协调落实。 | 谋划储备市级重大项目，接续支撑副中心每年千亿级投资规模。 | 形成本领域重大项目谋划清单、谋划项目论证报告等成果≥3项  组织完成固定资产项投资委托评估论证项目≥5个  优化项目储备布局，支撑社会经济发展 |
| 3 | 组织拟订并协调实施副中心优化产业结构的相关规划和政策措施，协调推进重大产业项目引进，负责文化旅游区旅游服务与管理、新闻宣传等日常管理工作。 | 优化产业生态，促进副中心产业升级。 | 开展重大项目招商推介活动=1场  制作招商推介宣传片＝1部  制定《文化旅游区产业发展规划及实施计划》成果=1份  为招商引资提供助力，通过招商推介活动，吸引更多的外来资本和资源，为当地经济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为产业用地招商引资提供助力，有利于进一步明确落地产业细分业态，避免产业产业同质化发展 |
| 4 | 负责副中心政务服务中心的建设、运行和管理，为副中心及北京东部地区提供综合政务服务，落实京津冀政务跨省通办。 | 高水平保障副中心政务服务大厅运维和大厅信息化建设。 | 与六里桥市政务服务中心材料互转次数≥528次  大厅现场巡查及电子监督信息采集与汇总分析报告≥250份  智能政务终端机使用数量=80台  每月网络安全攻防应急演练驻场次数≥1次  构建覆盖网络威胁全生命周期的安全防护体系，提升网络安全能力  确保政务服务中心统一消息平台及5G类智慧应用平稳运行  为群众持续提供良好的工作办事条件，提升群众满意度 |
| 5 | 组织推进副中心规划建设管理各项工作，根据授权在副中心规划范围内行使有关市级管理权限。 | 履行自然资源管理、建设管理领域等有关市级赋权职责。 | 开展房建和市政消防验收工作数量≥15个  完成交通影响评价审核项目数量=24个  举办提高领导干部依法行政能力专题培训班数量≥2个  匹配区级申报项目完成城市副中心新增耕地复核验收  匹配供地项目完成地价评估  完成招拍挂项目公正和资金来源审计工作  聘请专家提供技术评审服务，协助履行市级赋权事项审批 |
| 6 | 组织实施副中心控制性详细规划，组织制定相关规划、计划和政策标准并协调落实。 | 组织实施副中心空间规划管理、副中心规划实施工作，深入落实副中心控规。 | 制定通州区与北三县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综合交通体系规划=1份  城市副中心战略留白用地评估及管理对策=1份  制定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技术指引（2024年度)=1份  北京城市副中心规划设计导则实施评估=1份  完成北京城市副中心立法调研论证报告成果=1份  开展城市建设、文化旅游区管理等课题研究≥5项 |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年预算数10247.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3510.62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6736.55万元。资金总体支出10247.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10.62万元，项目支出6736.5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4年，北京城市副中心管理委员会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市政府各项工作部署，统筹规划、系统推进，聚焦“二十年之问”抓好规划建设，副中心发展取得新成效。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

**一是**协调推进副中心绿色发展示范区建设和高质量发展，形成《北京城市副中心绿色发展监测评估研究报告》《北京城市副中心绿色发展年度报告（2023年度）》，制定《北京城市副中心绿色发展标准体系建设行动方案》，总结形成《北京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阶段性评估报告》和5篇高质量发展专题研究报告，举办2024年北京城市副中心绿色发展论坛，更新1期副中心宣传片，制作6期宣传短视频。**二是**谋划储备市级重大项目，形成城市副中心155平方公里范围内重大投资、城市副中心产业领域重大投资、城市副中心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基础设施重大投资等3项项目谋划清单及论证报告成果，组织完成张家湾大街（东六环西侧路-张采路）道路工程等5个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评估论证。**三是**优化产业生态，开展“无界文旅 择新领航”北京城市副中心文化旅游区主题活动，制作1部招商推介宣传片，形成《文化旅游区产业发展规划及实施计划》研究成果。**四是**高水平保障副中心政务服务大厅运维，租赁80台智能服务终端设备，每月开展1次网络安全攻防应急演练，全年形成大厅现场巡查及电子监督信息采集与汇总分析报告251份，与六里桥政务服务中心材料流转544趟。**五是**行使市级管理权限，开展房建和市政消防验收工作数量17个、交通影响评价审核项目数量24个，完成13个供地项目的地价评估、1363亩耕地验收、2个住宅项目资金来源审计，举办提高领导干部依法行政能力专题培训班数量2个。**六是**组织制定副中心规划计划，形成《制定通州区与北三县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综合交通体系规划》《城市副中心战略留白用地评估及管理对策》《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技术指引（2024年度)》《北京城市副中心规划设计导则实施评估》4项规划编制及实施成果，形成《北京城市副中心立法调研论证报告》，形成《城市副中心（通州区）职住关系和住房价格特征研究》《张家湾设计小镇数字化专项规划研究》《城市副中心建设管理条例立法调研》《北京城市副中心文化旅游区意向企业准入管理服务办法》《文化旅游区产业发展规划及实施计划》5项研究报告。年初设定的产出数量指标均已完成。

2.产出质量

**一是**推动副中心高质量发展，完成了副中心地方标准申报工作的初审工作，并组织开展地方标准关于技术指标评审的有关工作；开展高质量发展评估，进一步明确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未来的重点任务和工作要求，巩固“举全市之力建设副中心”的良好态势；开展副中心绿色发展评估，完善区域绿色服务体系、提升绿色产业竞争力，推动建设副中心绿色发展示范区；成功举办2024年北京城市副中心绿色发展论坛，传播绿色发展理念，打造“绿色发展看城市副中心”名片；通过视频制作宣传副中心形象，展示副中心日新月异的发展变化和生机勃发的喜人面貌。**二是**接续支撑副中心每年千亿投资规模，形成的三类重大项目项目谋划清单和谋划项目论证报告等成果通过验收并审核入储备库，优化了副中心重大项目储备布局。**三是**促进副中心产业升级，在环球度假区成功举办北京城市副中心文化旅游区主题活动，文化旅游区宣传画册和宣传影片震撼亮相，百余家单位参会、包括港媒在内的20余家媒体的高度关注。形成文化旅游区产业发展规划，明确细分产业主题，设计产业发展路径，实现产业项目差异化落位；研究制定相应的产业项目高质量全生命周期管理流程，制定文化旅游区意向企业准入的评价体系和评价指标体系，系统推动文化旅游区高质量发展。**四是**打造高质量政务服务大厅，大厅智能政务终端系统功能多样、可靠稳定，政务信息维护安全，政务监督有力有效。**五是**高质量完成市级审批事项，完成2024年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技术审核，优化交通资源分配和布局；完成市级重点项目消防验收，保障了三大建筑、行政办公区二期、安贞医院等项目精彩亮相；结合副中心工地进度，按照“条件满足一批，评估一批”的原则，迅速保障土地供应；开展城市副中心新增耕地复核验收工作，新增1363亩耕地保护。**六是**建立“副中心控规落实要求+建设项目实施效果+使用人群座谈调研+相关法规适配程度”四大维度的导则评估体系，以优质方案设计校核导则设计条款，实施评估真实有效；形成面向“围合式”与“小街区、密路网”规划理念的城市副中心建筑规划设计与交通规划设计技术指引要点，为城市副中心品质的实施落地提供有效支撑；编制完成通州区与北三县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方案，形成规划文本及示范区铁路及轨道交通系统、对外干线路网系统、内部道路网系统等相关规划图纸；制定城市副中心战略留白用地评估及管理对策，为城市副中心及拓展区后续战略留白布局优化及实施提供相关建议。总体来看，部门工作产出质量较好。

3.产出进度

根据部门整体产出目标完成情况分析，2024年度重点工作均按照计划有序推进落实，部门年度工作完成及时。

4.产出成本

我委严格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勤俭办事业。一是对2024年具备评审条件的项目开展部门预算评审，最大程度降低项目成本；二是按照公用经费支出事前审批制度，严格执行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开支范围和标准，强化对支出事项的细化审核，加强机关运行成本管理。三是严格实施“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限额管理，按照财政部门预算编制标准，2024年我委“三公”经费支出6.4万元，从严控制预算规模；严格落实我委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做好公务接待费用收交和信息备案，对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不得安排预算，努力节约日常经费开支。总体来看，部门整体成本控制情况较好，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2024年，副中心已成功招拍挂成交土地5宗，完成协议出让和合同变更等事项12个，收取土地出让金总计约50亿元。

2.社会效益

2024年，北京城市副中心管理委员会坚持以更高站位、更高水平推进城市建设，不断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和承载能力。**一是**对《北京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意见》及“一方案三清单”部署工作的落实情况进行综合、全面、立体的阶段性评估，进一步明确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后续落实的重点任务和要求；构建长效项目谋划体系，推动项目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不断提升社会领域公共服务水平和质量。**二是**完成城市副中心绿色发展年度评估，推动绿色发展理念融入城市副中心绿色发展各领域，成功举办副中心绿色发展论坛，深入传播副中心绿色发展理念，促进城市副中心绿色生态空间品质提升。**三是**通过招商引资活动，文化旅游区的社会关注度和影响力快速提升，吸引更多的外来资本和资源，为副中心经济发展注入新的活力；科学谋划布局文化旅游区产业业态，系统推动文化旅游区高质量发展。**四是**优化营商环境，利用智能科学技术和暖心的政务服务，提高了城市副中心政务服务的智能化、精准化、便利化水平，切实满足了城市副中心和北京东部地区的政务服务需求，提升企业群众办事的幸福感和获得感。**五是**通过履行市级赋权事项，充分发挥“副中心的事副中心办”体制机制优势，提高副中心行政管理水平。**六是**设计规划“城市副中心质量”的高品质城市空间环境，为城市副中心打造成为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示范区提供技术支撑，服务人民群众生产生活。

3.可持续影响

根据部门各预算项目的服务对象满意度结果显示，公众的满意度程度较好。其中，大厅智能政务终端系统群众使用满意度95%；赋权满意度100%。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2024年北京城市副中心管理委员会认真做好各项财务管理与保障工作，严格落实“管理有序、保障有力、统筹协调”的财务管理要求，保障管委会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024年修改并系统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目前已建立健全了预算、收支、采购、资产、合同等方面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完整、合规。2024年，按照巡视有关要求，围绕工作实际，不断完善制度机制、优化工作流程、财务管理基础。**一是**制定印发《北京城市副中心管理委员会合同管理办法》，有效规范了合同订立与审批审核、履约执行、纠纷处理等合同管理环节，促进了合同管理的规范性和合法性。**二是**制定印发《北京城市副中心管理委员会差旅费管理办法》，进一步细化出差审批制度，做细财务报销制度，规定调研成果转化要求。**三是**制定《北京城市副中心管理委员会内部控制手册》，梳理风险控制薄弱点并完善，进一步加强业务关键环节管控。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资金使用合规安全。**一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流程，严格开展政府购买服务，严禁将自身履职事项委托第三方。**二是**严格落实《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和重大支出集体研究制度，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按照“谁主管、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根据规定权限履行经费审批手续，合理合规使用预算资金。**三是**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的开支范围，严格按照部门预算批复用途执行。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一是**严格按照《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要求编制财务资料，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记账凭证等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较为完整，未发现基础数据、会计资料不准确、不真实的情况。**二是**启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会计核算模块，开展账务处理工作，提升财务信息化水平，提升财务处理精准度。

（二）资产管理

城市副中心管委会资产管理规范，制度健全，分工明确，执行有效。资产保持、配置、使用和处置严格执行各项资产管理制度规定。目前，已制定了《北京城市副中心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制度办法，细化资产管理工作流程，建立固定资产购置、调拨、盘点及处置的全过程监管机制，未出现资产严重损失、丢失等情况，不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未经审批出租出借或处置资产等情况。

（三）绩效管理

围绕2024年部门预算执行、整体绩效目标实现和预算管理情况开展整体自评，进一步压实绩效监督责任，深化绩效管理。

（四）结转结余率

2024年部门年末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为1545.78万元，全年支出预算数为11904.24万元，资金结转结余率为13%，扣0.6分。主要是市级下达的重大谋划项目经费未达到支付条件，结转至下年支付。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由于2024年新录用行政人员，人员预算增加引起预决算差异，2024年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为1.4%，扣0.2分。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99.8分，具体情况见下表：

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得分情况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 20 | 20 |
|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 60 | 60 |
| 预算管理情况 | 20 | 18.8 |
| 合计 | 100 | 99.8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城市副中心管委会2024年度项目支出和任务开展操作规范、依据明确，能够紧紧围绕全委中心工作科学使用各项预算经费，资金使用合规，项目效益突出，为城市副中心工作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但在绩效评价过程中，也发现对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效益指标设置的完整性还不够强，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和改进。

六、措施建议

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及目标导向意识，科学填报项目总体目标及各项绩效指标，保证绩效目标的明确性、全面性、合理性、细化量化及可考量性。在编制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时加以改进，做到申报目标与实施效果相匹配。